



博兴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博自然资规告字[2021]1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土资源部《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博兴县人民政府批准,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9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编号	不动产单元号	土地位置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年)	出让面积(平方米)	规划指标要求			增加幅度(万元)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2021-I040	371625002052GB00069	开发区兴博四路以北、兴博五路以南、兴业七路以东	工业	50年	12030	不小于1.0	不小于40%	不大于20%	18	336	336
2021-I041	371625002052GB00070	开发区兴博四路以北、兴博五路以南、兴业七路以东	工业	50年	31910	不小于1.0	不小于40%	不大于20%	48	890	890
2021-I042	371625002024GB00034	开发区兴博七路以南、兴业八路以东	工业	50年	20000	不小于1.0	不小于40%	不大于20%	30	441	150
2021-I043	371625002021GB00012	228省道以西、南水北调渠以北、支脉河以南	工业	先租后让(3年+47年)	9556	不小于1.0	不小于40%	不大于20%	14	272	16
2021-I044	371625106015GB00008	228省道以西、南水北调渠以北、支脉河以南	工业	先租后让(3年+47年)	8000	不小于1.0	不小于40%	不大于20%	12	152	9
2021-I045	371625106015GB00007	228省道以西、南水北调渠以北、支脉河以南	工业	先租后让(3年+47年)	10625	不小于1.0	不小于40%	不大于20%	16	202	12
2021-I046	371625106015GB00009	228省道以西、南水北调渠以北、支脉河以南	工业	先租后让(3年+47年)	28533	不小于1.0	不小于40%	不大于20%	43	544	33
2021-I047	371625109001GB00005	兴福镇西外环路以西、曹纯路以南、中小企业孵化园以东	工业	先租后让(3年+40年)	16667	不小于1.0	不小于40%	不大于20%	25	258	16
2021-I048	371625109001GB00006	兴福镇西外环路以西、曹纯路以南、中小企业孵化园以东	工业	先租后让(3年+40年)	34519	不小于1.0	不小于40%	不大于20%	52	534	32

其他要求:

2021-I040地块按土地现状出让,根据《关于加快经济高质量发展节约集约用地的意见》(博发【2020】10号)文件,本宗地起始价、成交价包含耕地开垦费,不含其他行政规费(税)。

2021-I041地块按土地现状出让,根据《关于加快经济高质量发展节约集约用地的意见》(博发【2020】10号文件,本宗地起始价、成交价包含耕地开垦费,不含其他行政规费(税)。本地块为标准地,工业项目土地投资等指标具体要求应符合《滨州市“标准地”控制性指标》《山东省建设用地控制标准》(2019年版)及标准地有关要求。

2021-I042地块按土地现状出让,本地块为标准地,工业项目土地投资等指标具体要求应符合《滨州市“标准地”控制性指标》《山东省建设用地控制标准》(2019年版)及标准地有关要求。竞得人须在地块成交后25日内,缴清全部出让金。

2021-I043地块按土地现状出让,其地上建筑物随同土地一并出让,起始价和成交价不包含地上建筑物价款。先租后让(3年+47年),总租金16万元,协议出让起始价256万元,竞买保证金16万元。

2021-I044地块按土地现状出让,其地上建筑物随同土地一并出让,起始价和成交价不包含地上建筑物价款。先租后让(3年+47年),总租金9万元,协议出让起始价143万元,竞买保证金9万元。

2021-I045地块按土地现状出让,其地上建筑物随同土地一并出让,起始价和成交价不包含

地上建筑物价款。先租后让(3年+47年),总租金12万元,协议出让起始价190万元,竞买保证金12万元。

2021-I046地块按土地现状出让,其地上建筑物随同土地一并出让,起始价和成交价不包含地上建筑物价款。先租后让(3年+47年),总租金33万元,协议出让起始价511万元,竞买保证金33万元。

2021-I047地块按土地现状出让,其地上建筑物随同土地一并出让,起始价和成交价不包含地上建筑物价款。先租后让(3年+40年),总租金16万元,协议出让起始价242万元,竞买保证金16万元。

2021-I048地块按土地现状出让,其地上建筑物随同土地一并出让,起始价和成交价不包含地上建筑物价款。先租后让(3年+40年),总租金32万元,协议出让起始价502万元,竞买保证金32万元。

二、竞买人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及已购买滨州市博兴县土地而未交清土地出让金或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开发的除外),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活动,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网上挂牌出让文件。竞买申请人可登录滨州市公

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zggzyjy.gov.cn>)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出让文件。

四、竞买申请及竞买保证金缴纳

本次公告所涉及地块只接受网上竞买申请。竞买申请人须携带相关有效证件,到博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交易室申请办理数字证书后,方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申请并参与竞买。已办理过数字证书的竞买人可直接登录系统使用。

竞买申请人须在2021年11月26日16时30分00秒前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按要求足额缴纳竞买保证金。

竞买保证金到账的截止时间为:2021年11月26日16时30分00秒。

五、网上挂牌时间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时间为:
2021-I040地块:2021年11月17日9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9日9时05分00秒;
2021-I041地块:2021年11月17日9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9日9时10分00秒;
2021-I042地块:2021年11月17日9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9日9时15分00秒;
2021-I043地块:2021年11月17日9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9日9时20分00秒;
2021-I044地块:2021年11月17日9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9日9时25分00秒;
2021-I045地块:2021年11月17日9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9日9时30分00秒;

2021-I046地块:2021年11月17日9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9日9时35分00秒;
2021-I047地块:2021年11月17日9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9日9时40分00秒;
2021-I048地块:2021年11月17日9时00分00秒至2021年11月29日9时45分00秒。

六、确定竞得人的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只对网上挂牌的竞得人进行资格审查。审查通过者确定为竞得人。

七、联系方式

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0543-2309501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电话:0543-2395265
联系人:韩先生
博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电话:0543-2397297
联系人:孙女士
数字证书办理电话:
0543-2397297
联系人:孙女士

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博兴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0月28日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社交有距春常在
核酸无恙岁月安

保持社交距离 增强防病意识

滨州市文明办

